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报告

(2021年39号）

2021年10月30日，我局接收到国家食品安全抽查检验信息系统上的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信息，新疆云罗佳品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标“馨疆芯牌”百花蜂蜜经抽样检验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汇报如下：

1. **抽检基本情况。**

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2021年9月29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对当事人店内销售的标称生产企业为和硕县万源养蜂场、生产批号为2021年9月1日的“馨疆芯牌”百花蜂蜜进行了抽样检验。2021年10月23日出具了检验报告，检验结论为“果糖和葡萄糖项目不符合GB 14963-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检验项目：果糖和葡萄糖，标准指标：≥60g/100g，实测值：19g/100g。

1. **调查处置、产品控制情况。**

2021年10月30日执法人员给当事人送达了《检验报告》和《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抽样单》，启动核查处置程序，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经营（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蜂蜜，分析查找原因，限期提交整改报告。现场检查发现抽检不合格的该批次蜂蜜已全部销售完，无法召回。

高新区（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6日